

澳洲计算机类移民条例变化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10/2021_2022__E6_BE_B3_E6_B4_B2_E8_AE_A1_E7_c107_210385.htm 发信人:nbsp ;

flyingpig(悉尼上空的猪) 澳洲计算机行会 (ACS) 宣布修改评估标准，自2002年10月1日起生效。修改的内容主要有：1. 计算机辅修申请者的工作年限由原来的4年增为6年2. 计算机主修申请者的工作年限由原来的1年增为4年ACS (Australian Computer Society), 即澳大利亚计算机公会，是澳大利亚移民部指定进行有关普通技术移民中计算机专业的职业评估的专门机构。为此ACS特意制订了ACS程序信息手册 (Procedures Information Manual, 简称PIM), 亦称为评估指导方针

(Guideline)。2002年2月7日公布的PIM, 是PIM第一版的第7次修订，现在看来也是该版本的最后一次修订（下称“旧政策”）。2002年9月3日，ACS公布了PIM的最新版本：PIM2, 启用时间为2002年10月1日（下称“新政策”）。此次PIM的修订相对于过去的版本有了很大的不同，对申请人的条件，尤其是学历、工作经验有了更严格、具体的要求。其更新内容主要有：1. 工作描述尽管职业描述还是以ASCO(Australian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 澳大利亚职业分类标准)的描述为准（旧政策完全遵循ASCO的标准），新政策设立了ACS自己的标准。ACS被授权审理的职业申请包括了8种，其中属于管理类的职业只有一种,即信息技术经理。每种职业种类又有改职业内的专家清单。关于管理类的信息技术经理职业，在新旧政策中其工作描述基本相同，但是新政策强调了该类职业必须由ACS认定为高级管理人士。相对于旧政策

， 此类职业中的具体分类， 新政策中剔除了数据处理经理这一职业。 其他7种专业类职业的工作描述没有变化， 具体职业清单也没有变化， 仅仅是原有的名称中的所有的IT 或IT
； ； -----nbsp； 来源:【无忧考分社区】.nbsp
； ； amp； T全部改为了移民政策上通用的叫法- ICT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2. 新政策中删除了最低澳大利亚的资格要求 (Minimum Australian Eligibility Requirements) ， 这项要求不具有具体操作性并容易让人误解。 3. 新政策中规定申请人必须符合3组 (A ， B或C组) 中的任何一组所规定的技术要求， 而旧的方针中只分A和B两组。 4. 申请A组技术评估的申请人下列四项中的一项： a) 具有澳洲本科或研究生文凭， 或更高的学历， 专业为信息技术 (IT) ； b) 具有在海外获得但等同于澳洲本科或研究生文凭或更高学历的学位， 专业为IT； c) ACS的正式会员； 或d) 大英计算机协会或新西兰计算机协会的正式会员。 以上要求新旧政策没有差别。 但是新政策中增加了下列限制： (一) 作为本科学历， 至少含有相当于两个全职学习IT课程的学期。 这些课程必须贯穿整个学业学习的过程， 并且在高级学习 (即最后学年) 中占当学年课程的三分之一。 (二) 上述规定也适用于被称为研究生 (包括研究生文凭和硕士) 课程， 但实际学的是本科内容的课程。 (三) 对于已经获得非IT专业的学位， 然后就读于上述被称为研究生课程但实际学的是本科内容的课程， 需要最少相同于3个学期的全职学习以满足在 (一) 中所谈到的对于本科学历的基本要求。 这种课程必须是非IT类的本科学位或IT类大专或相关学历 (至少50%的IT课程) 。 (四) 对于IT专业学位毕业后又学习IT研究生文凭或硕士的申请人

，其所学的课程中IT类的课程必须占课程总数的三分之一，并且所学课程必须是研究生课程。对于A组的申请人，新政策比之旧政策最重要差别是：新政策规定，除了满足上述学历学位的要求外，申请人必须在申请前具有至少4年的与IT专业相关的工作经验，而旧政策不要求有任何工作经验。

5. 申请B组技术评估的申请人必须具有符合澳大利亚学历结构（AQF）的IT专业文凭 (Diploma) 或高级文凭 (Advanced Diploma)，或者具有澳大利亚的本科学位、研究生证书或更高的学历但是副修专业为IT，或者具有在海外获得但等同于澳洲IT专业本科或研究生文凭或更高学历的学位，或者等同于澳大利亚本科或研究生文凭或更高学历的学位但是副修专业为IT。新政策中排除了ACS准会员资格可申请B组技术评估的可能，即ACS准会员在10月1日后无法申请B组技术评估。与此同时，有关B组申请，增加了下列条件：a) 关于文凭和高级文凭或海外的相对应的学历，IT课程必须至少占50%；b) 关于本科学位IT是副修专业的，IT课程至少必须占20%；c) 关于被称为研究生课程但实际学的是本科内容的课程，辅修专业为IT的，辅修专业必须与一个IT内容占50%的课程相关；d) 对于IT专业学位毕业后上研究生并辅修专业是IT的，辅修专业必须与一个IT内容至少占15%但是少于30%的课程相关。旧政策中要求申请人必须有4年的工作经验，新政策将其增至6年的工作经验。

6. C组是新政策中新增加的一组，专门针对在澳洲的IT专业的应届毕业生而设计。此组要求申请人必须拥有澳大利亚本科学位，或转换学位（如研究生文凭或硕士但是学的是本科的内容），或研究生文凭或硕士，专业为IT。同时要求申请人拥有的学历必须在申请前6个月内完成，并且该

学位必须是经过12个月（1学年）就读于澳大利亚的高校而获得的。但是，A组中的（一）至（四）的标准同样适用于C组的申请。对于C组申请，ACS没有要求任何工作经验。7. 对于具有非常有限或没有任何学历但是拥有丰富多样的经验并且接受或专业培训的申请人，可以通过提供相关文件，以RPL(Recognition of Prior Learning, 预先学习的认可) 程序来进行技术评估。旧政策要求最终评估必须归于适合的某一组，并且没有规定多长的工作时间，而新政策则规定必须至少6年的工作经验，并且只需评估通过即可，不一定归属于某组。8. 旧政策把不适合的申请归为C组，新政策则将其归为D组。9. 新政策同时将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合适的文件的申请视为不符合评估规定的申请。10. 对于具体的评估程序，新旧政策都规定了对于海外学位的认定统一以教育部公布的各个国家的教育状况（Country Education Profiles, CEP）为准，但是新政策对其他的评估程序有了更详细和明确的规定：a) 没有在CEP上的文凭将个案处理；b) 申请人持有的所有的文凭、学历、学位都会被考虑；c) 学士学位中免修的课程必须是申请人在相同水平的教育机构内和相同的教育水平下所学的课程。对于在澳洲学习研究生文凭以上的学位学历，不允许用海外的课程免修。d) 申请人必须保证文件的真实正确性。如果要求的文件没有在指定的时间内收到，ACS会只对已有的文件进行评估。11. 新政策规定：一般的评估结果1年有效，但是通过C组澳洲学历获得评估的结果有效期为6个月。12. 新政策还就申请费和上诉费的退还、文件的认证和翻译的有效等作了规定，还增加了对上诉的程序的规定。综合来看，ACS的新评估政策有以下几个特点：* 更加详细，明确，对

于申请ACS的申请人给与直接的指导。如很多学位、学历的要求中明确规定了IT类课程的比例等等。* 对申请的标准更加严格，如A组的申请旧的指导方针没有要求工作经验，但是新的指导方针规定必须拥有至少4年的工作经验。B组的申请以前要求4年的工作经验，但是新的要求6年的工作经验。对于没有工作经验的申请人，请一定赶在10月1日前申请ACS评估。* 配合移民法的规定，对具有澳洲学位的毕业生给与免除工作经验的机会，但是要求申请人的拥有的学历必须在申请前6个月内完成，并且该学位必须是经过12个月（1学年）的身在澳洲的某高校的学习获得的并且仅仅限于毕业后6个月申请，和澳大利亚移民法的规定免除申请者申请技术移民的条件完全一致（* 配合澳大利亚政府的教育出口政策，鼓励先留学后移民。如：对A、B组的工作经验的时间增加的规定，及对澳洲学历免工作经验的C组的增加，都是在这一指导思想下的产物。此外，对于在澳洲就读IT专业并在10月1日之前6个月内刚刚毕业的，或正在就读的，或准备在10月1日前注册入学就读的申请人，旧政策将继续适用。对于在读学生：条例的确更改了,10.1以后都需要有1.5年FULLTIME的IT课程.不过对于10月1号前已经入学的学生是不影响的:下面是ACS网站上关于评估的最新FAQ:NEW GUIDELINES EFFECTIVE AS FROM 1st OCTOBER 2002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1. I am a student currently enrolled in a graduate program here in Australia consisting of 2 semesters, am I still eligible to apply?Students that are currently enrolled or will be enrolling in a program prior to the 1st October 2002 will be assessed under the current guidelines (PIM 1, Issue 7, 7 February 2002) providing the

student completes the program within the minimum time frame stipulated by the university.新政策因要求过长工作经验而对非澳大利亚学历持有者明显不利。想避开新政策的不利影响，积极的方法是将海外学历赶在10月1日前提交到ACS申请进行评估。否则要工作四年才可以申请。对于在澳大利亚的学生，如果现在已经在读，请不要惊慌，在10月1日前注册入学就读的申请人，旧政策将继续适用。nbsp ; nbsp ; nbsp ; nbsp ;